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楊馥瑜

電話：04-37061255

電子信箱：e-1341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0608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頁面檔、附件1、附件2 (A09030000E_1130060845_senddoc1_1_Attach1.
PDF、A09030000E_1130060845_senddoc1_1_Attach2.pdf、
A09030000E_1130060845_senddoc1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清華大學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辦理「閩南
語雙語教學研習課程」案，惠請轉知所屬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3年5月15日清語研所字第1139003761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日期：113年7月8日（一）至7月13日（六）。
- 三、辦理地點：該校南大校區推廣教育大樓（新竹市南大路521
號）。
- 四、開班總人數：30人，額滿為止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113年5月21日（二）至113年6月20日（四）
止。
- 六、報名資格：參與者須為中等學校在職教師，並至少具備閩
南語中級能力。已通過教育部閩南語中高級（含）以上或
成大全民台語認證B2（含）以上者優先錄取。



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各類別課程皆須參與超過6小時以上，四類合計共24小時以上，始取得研習時數。各領域類別課程表詳如附件。

(二)此研習課程之交通、食宿皆須自理。

八、請有意參與者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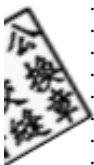
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線上報名(課程代碼：4343184)。

九、檢附該校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，如有疑問請逕洽該校承辦人鄭小姐(電話：03-5715131#73617)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
交 2024/05/16 17:30:45 文
換 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